**沂源县第一中学文件**

源一中【2024】11号



**沂源县第一中学2024年艺体特长生招生方案**

根据市县2024年中考艺体特长生招生工作意见和市教育 局批复的艺体特长生招生计划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沂源县第 一中学2024年艺体特长生招生录取工作方案。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招生项目与计划**

(一)体育类33人

1. 田径10人

(1)短距离：男100米2人 ，男200米1人 ，男400米1 人

(2)跳跃(跳高 、跳远 、三级跳):男1人

(3)中长跑(800米 、1500米):男2人 ，女2人

(4)投掷 (铅球):男1人

2.球类23 人

(1)男子篮球3人 ( 2 )女子 篮 球 3 人 (3)男子排球3人 (4)女子排球3人 (5)男子足球5人 (6)男子手球6人

( 二) 艺 术 类40 人

1.音乐类11人(声乐和器乐)

2.舞蹈类6人

3.美术类18人

4.书法类5人

**二、招生对象**

田径类、男子篮球、女子篮球、男子排球、女子排球、男 子足球项目面向全县有特长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招生，男子手球 项目面向全市有特长的应届毕业生招生。

**三** **、报名条件**

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，文明守纪；初中在校期间无违法行 为，无重大违纪现象；入学后，能服从学校管理，按时参加专 业训练，积极参加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有关艺体活动。

1.体育类

(1)田径： 初中阶段参加本校运动会及以上比赛 ，或取 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及以上者。

(2)篮球 、排球 、足球： 初中阶段参加本校运动会及以 上比赛，且为参赛主力队员。

(3)手球： 初中阶段代表沂源县参加市级比赛取得前两 名或代表淄博市参加省级及以上比赛取得前八名，且为参赛主

力队员。

2.艺术类

(1)音乐类：身材比例协调，五官端正。要求女生身高158cm 以上(含158cm) , 男 生身高168cm 以上 (含168cm)。

(2)舞蹈类：身材比例协调，五官端正。要求女生身高161cm 以上 (含 161cm) ; 男 生身高 170cm 以上 (含 170cm)。

(3)美术类：色弱 、色盲者不得报考。

**四、报名办法**

1. 报名时间 ：2024 年5 月30 日 ( 上 午8 :30 — 1 1 :30 ; 下午2 :30 — 5 :00)

2.报名地点：

(1)体育类： 沂源县第一中学(南门进入后见引导牌)

(2)音乐类 、舞蹈类： 沂源县第一中学(南门进入后见 引导牌)

(3)美术类 、 书法类： 沂源县第一中学(南门进入后见 引导牌)

3.报名所需材料：

从山东省基础教育管理信息化平台打印学籍表并加盖学 校公章 、沂源一中2024年艺体特长招生考生报名表(在沂源 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打印，初中学校在相应位置盖章)、报名 考生近期一寸正身免冠照片三张(照片背面须注明初中毕业学 校、姓名)。体育特长生还需上交县级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、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。

4.报名方式：

体育类、美术类、书法类考生报名以学校为单位将各专业 报名统计表(盖学校公章)及上述材料整理好到我校现场报名， 并将电子稿发送指定邮箱 729963804@qq.com,不接收个人报名。

音乐类、舞蹈类考生需本人现场报名，由各学校带队老师 携带以上报名所需材料，组织考生到指定地点报名。

5.经审查合格的考生名单将在沂源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。 名单公示无异议后，各种信息不得修改。

**五、** **测试时间、地点**

1.体育类： 2024年6月21日7:00考生在沂源一中北田 径场集合 ，8:00开始测试。

2. 音乐类： 2024年6月21日7 :00考生在沂源一中学术 报告厅门前集合 ，抽签 ，8:00开始测试。

3. 舞蹈类： 2024年6月21日7 :00考生在沂源一中学术报告厅门前集合，抽签，音乐类测试完成后，开始测试。

4.美术类： 2024年6月21日7 :00考生在沂源一中二号教学楼东门厅前集合，8:00-10:30专业测试。

5. 书法类： 2024 年6 月21日7 :00考生在沂源一中二号教学楼东门厅前集合，8:00-9:30专业测试。

**六、** **各专业测试内容及要求**

( 一 )体育类

所有项目满分均为100分(不含加分) ,具体内容及要求 如下：

1. 田径：测试内容为专项。专项内容为100米，200米，

400米，800米，1500米，跳高，跳远，三级跳远，铅球(男 7.26kg)。

2.篮球(前锋 、中锋、后卫):多种变向全场运球上篮(按 照山东省高水平考试形式)25分 ；助跑摸高20分 ；定点投篮 15分；4×4全场折返跑10分； 比赛30分 。身高加分项： 男， 188cm 以上(含188cm) 每增加1cm,在总分中加1分，3分封顶； 女，177cm 以上(含177cm) 每增加1cm, 在总分中加1分，3 分封顶。

3.排球(二传 、主攻):助跑摸高30分 ；综合技术35分 ； 比赛35分 。身高加分项： 男 ，185cm 以上(含185cm) 每增加 1cm,在总分中加1分 ，3分封顶 ；女 ，173cm 以上(含173cm) 每增加1cm, 在总分中加1分，3分封顶。

4.足球：运球过杆射门20分 ；100米跑20分 ；足球踢远

30分 ；比赛30分。

5.手球：20米×6折返跑50分，掷远50分。

(二)艺术类

1.音乐类

(1)考试内容： 声乐 ，自选歌曲一首(民族或美声) ,满 分100分 ；器乐(非高考招生考试乐器除外) ,自选演奏曲 目 一首(除钢琴外 ，其他乐器 自备) ,要求背谱演奏 ，满分100 分；视唱(简谱)满分100分。

(2)最后得分计算：按主项50% , 副项30% ,视唱20% , 合计最后得分。主、副项认定，按照得分高的为主项，另一项 自动列为副项。

2.舞蹈类

成品舞展示60分 (3分钟以内 ，以古典、民族为主 ，拉丁舞 、街舞除外);舞蹈基本功技巧展示40分(包含软开度和跳 、转、翻技术技巧) 。自备服装(考试统一穿练功服)和音 乐 (U 盘存储，只存储现场考试音乐一首， mp3格式)。

3.美术类

素描静物照片写生(每考场30人 ，根据考试题 目要求进 行测试)100分。自备画板、笔、画架 、图钉、凳子等。

4.书法类

毛笔书法(楷书或隶书),统一命题 ，现场创作 ，100分。 除纸张外 ，其他专业考试用品 (笔 、墨 、毛毡 、墨盘) 自备。

**七、专业测试成绩公布及合格名单确定**

体育专业测试成绩现场公布，考生签字并按手印确认。音 乐类 、美术类 、书法类专业测试成绩当 日公布 。6月23日前 在沂源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布专业测试合格名单。

1.体育类：根据考生专业成绩 ，体育专业测试项目 (包 括 田径各小项)按招 生计划 的1 :2确定专业测试合格名单。

若田径项目 中某小项或某球类项目招收不足，在田径剩余考生 中，按当天测试成绩依次递补。

2.音乐类、舞蹈类、美术类、书法类：根据考生专业测 试成绩，音乐专业、舞蹈专业、美术专业、书法专业统一按以 下条件确定专业测试合格名单：

(1)实考人数与招生计划比大于4:1的 ，各专业测试合 格名单按实考人数的70%确定 ，四舍五入。

(2)实考人数与招生计划比介于4:1--3:1 (含4:1)的， 各专业测试合格名单按实考人数的80%确定 ，四舍五入。

(3)实考人数与招生计划比介于3:1--2 :1 (含3:1)的， 各专业测试合格名单按实考人数的85%确定 ，四舍五入。

(4)实考人数与招生计划比介于2:1--1:1 (含2:1)的， 各专业测试合格名单按实考人数的90%确定 ，四舍五入。

(5)实考人数与招生计划比小于1 :1 的 ，按不低于第一 名成绩50%的标准确定各专业测试合格名单。

**八、特长生录取**

1.录取办法

(1)田径类：各项目现场测试成绩达到国家二级水平，

不作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要求，按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到低录 取，并且优先录取，若有剩余名额，经现场测试达到以下成绩 要求并且初中 学业水平考试 总成绩达到340分 以上 (含340

分),按专业成绩从高到低录取。

|  |
| --- |
| 田径类项目现场测试成绩要求 |
| 项 目 | 男子 | 女子 |
| 100米 | 11 ”5--12" |  |
| 200米 | 23 ”6--24 ”7 |  |
| 400米 | 53 ”--54 ”5 |  |
| 800米 | 2'04---2'10 | 2'27---2'50 |
| 1500米 | 4'16---4'45 | 5'06---5'40 |
| 跳高 | 1.70-1.85米 |  |
| 跳远 | 5.99-6.5米 |  |
| 三级跳 | 12.76-13.6米 |  |
| 投掷 | 10.8米-12.5米 |  |

若田径项目 中某小项或某球类项目招收不足，在取得专业 合格证的田径项目剩余考生中依据上述录取办法依次递补。

(2)球类：

球类项目初中阶段代表沂源县参加市级比赛取得前两名 或代表淄博市参加省级以上比赛取得前八名的主力队员，经现 场测试达到以下成绩要求，并且测试名次不高于各项目录取人 数的数值，不作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要求，按专业成绩从高 到低录取，并且优先录取。男篮、女篮、男排、女排、男足项 目若有剩余名额，经现场测试达到以下成绩要求并且初中学业 水平考试总成绩达到340分以上 (含340分) ,按专业成绩从 高到低录取。

|  |
| --- |
| 球类项目现场测试成绩要求 |
| 项 目 | 男子 | 女子 |
| 篮球 | 70分及以上 | 60分及以上 |
| 排球 | 90分及以上 | 75分及以上 |
| 足球 | 90分及以上 |  |
| 手球 | 70分及以上 |  |

(3)音乐类、舞蹈类、美术类、书法类：取得我校音乐、 舞蹈、美术、书法专业合格证的考生，按照我校招生计划以初 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，初中学业水平 考试 总成绩必须达 到390分以上(含390分)方可录取，录取到计划的最后一名。当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相同时，按专 业成绩高者录取；若专业成绩也相同， 则按照学业水平考试语 数外物化五科成绩之和高者录取；若语数外物化五科成绩之和 也相同， 则按照学业水平考试语数外三科成绩之和高者录取； 若语数外三科成绩之和也相同， 则按照学业水平考试语数两科 成绩高者录取；若语数两科成绩之和也相同， 则按照学业水平 考试语文成绩高者录取。若个别专业满足录取条件的人数达不 到招生计划数，学校将空余该专业部分招生计划，不再递补录 取。

2.正式开学后第一周，学校将组织艺体生复试，对于复试 专业成绩与中考测试专业成绩差距较大的，将核实考生身份， 凡是弄虚作假者一律清退，不得参加其他录取，并追究相关人 员责任。

3 . 7月1 日，持有专业资格证书的考生登录淄博市中考招 生管理平台(<http://zkzs.zbedu.net/>) 特长生志愿填报模块，根据 本人专业测试成绩 、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及志愿填报告知书提 示填报志愿 。7 月3 日前 ， 我校按照招 生方案要求 ，依据专 业测试和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择优确定各专业预录取名单， 网上公示无异议后，报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核确认并提交招生 管理平台，由市教育局复核并公布录取结果。本阶段我校录取 的考生，不再参加其他学校志愿填报，其他任何招生学校不得 再次录取该考生。

4.录取后，家长、学生必须与学校签订入学协议。被录取 的艺体特长生不得随意更换专业或放弃专业学习，必须按要求 参加校内专业训练，积极参加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有关 艺体活动和比赛活动。凡是不履行协议的，学校将按程序取消 学籍，予以劝退。

**九** **、测试组织**

1.特长生专业测试统一从外地聘请评委，集中组织相关专 业测试，做到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。

2.专业测试按我校制定的各项目测试办法进行；专业考试 全程录像，美术、书法、体育开考前考生现场拍照。

3.对违反考试纪律的评委和考务人员，视情节给予严肃处 理。对违反考试纪律的考生，依据考场纪律、考生守则等有关 规定，予以严肃处理。

4.县教育和体育局监督电话：3241141 ,沂源一中监督电 话：3242404。

**十、** **其他事项**

1.咨询电话：

体育类：3259399 联系人：亓老师

音乐、舞蹈类：3235778 联系人： 白老师

美术、书法类：3256067 联系人：赵老师

2.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3.本招生方案解释权属沂源县第一中学。

沂源县第一中学

2 0 2 4 年 5 月